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11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0〕849号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尔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20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科力尔公司增发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科力尔公司增发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科力尔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科力尔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科力尔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科力尔公司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绍煌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竺启明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四日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20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62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配售和网上定价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0,900,000股，其中新股发行17,600,000股，老股转让3,300,000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7.56元，共计募集资金30,905.6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2,811.59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8,094.01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1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评估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249.94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6,844.07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48320004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20年9月30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0年9月30日余额	备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支行	43050171790800000318	11,608.07		注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祁阳县罗口门支行	584670737143	2,630.00	1,955.21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 金额	2020年9月 30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泰然金谷支行	755920176910601	2,900.00	1,177.1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侨城支行	754969329994	7,516.00	990.4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南支行	44250100018200000390	2,190.00	1,185.43	
合计		26,844.07	5,308.27	

注1：该募投项目专户已于2020年9月22日销户，剩余募集资金余额3,521.75万元（含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793.45万元）已转入基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注2：上述募投项目专户余额包含累计收到的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618.05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1。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一) 2017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由“祁阳县黎家坪镇南正北路49号”变更为“祁阳县黎家坪镇南正北路49号和湖南祁阳经济开发区”；同意将“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变更为“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共同实施。

(二) 2019年8月2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重新论证并延长建设周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用途及规模的前提下，将“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3KW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等四个募投项目的建设周期延长至2020年8月31日。

(三) 2020年9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

和实施地点、延长建设周期的议案》，同意对“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以及“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同意将“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以及“3KW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的实施主体由“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科力尔电机有限公司”、实施地点由“湖南省祁阳县黎家坪镇南正北路 49 号”变更为“湖南省祁阳县黎家坪镇南正北路 49 和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同意将“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以及“3KW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建设周期由“36 个月”变更为“48 个月”，即建设周期延长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

本次结项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以及“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上述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投资进度	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占募集资金净额
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	11,608.07	8,879.77	76.50%	2,728.30	23.50%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516.00	6,703.11	89.18%	812.89	10.82%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差异原因
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	11,608.07	8,879.77	2,728.30	实施过程中成本控制形成结余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516.00	6,703.11	812.89	实施过程中成本控制形成结余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2017 年 9 月 4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为 7,758.85 万元，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已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	------------	-------------------------------	-------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截至 2017 年 8 月 31 日已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拟置换金额
罩极电机、风机扩能建设项目	11,608.07	1,330.25	1,330.25
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	2,630.00	18.00	18.00
3KW 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	2,900.00	1,254.29	1,254.29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516.00	4,381.05	4,381.05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2,190.00	775.27	775.27
合计	26,844.07	7,758.85	7,758.85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其于 2017 年 9 月 4 日出具《关于湖南科力尔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7〕48320016 号）。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的效益体现在公司整体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具体情况如下：

（1）“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 7,516.00 万元，旨在建立架构完整的综合性技术研发平台，推动公司科研成果的有效转化，为新产品开发、生产工艺优化和技术升级提供强有力的研发支持。

（2）“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投资总额为 2,190.00 万元，旨在公司现有信息化的基础上，加强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建立统一、全面、集成、实时共享的管理信息平台，实现资金流、信息流和业务流的高效整合，同时满足跨区域进行集中管理的需求。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以及 3KW 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尚未建设完成投产，目前尚未达到预期效益。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2017年10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时使用额度不超过 17,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到期之前将上述资金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年10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到期之前将上述资金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9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到期之前将上述资金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0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延长建设周期的的议案》，同意将已结项的剩余募集资金项目永久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5,308.27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金额为 3,521.75 万元。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3KW 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以及“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目前正在实施中，上述募投项目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合计为 4,317.81 万元（含募集资金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40.48 万元）。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投入运营并成功研发一系列新产品，该项目已经结项，公司拟将该项目募投专户结余资金转入基本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990.46 万元（含募集资金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77.57 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

“罩极电机、贯流风机技改与扩能建设项目”已达到预期产能，该项目已经结项，公司已将上述募投项目对应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521.75 万元（含募集资金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793.45 万元）转入基本户并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完毕的前次募集资金余额为 5,308.27 万元（含募集资金银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618.05 万元），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为 19.77%。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十四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26,844.0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19,425.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不适用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不适用						2017 年：8,063.53				
						2018 年：3,683.22				
						2019 年：5,223.60				
						2020 年 1-9 月：2,455.2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罩极电机、风机扩能建设项目	罩极电机、风机扩能建设项目	11,608.07	11,608.07	8,879.77	11,608.07	11,608.07	8,879.77	2,728.30	2020 年 8 月 [注]

2	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	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	2,630.00	2,630.00	887.67	2,630.00	2,630.00	887.67	1,742.33	2021年8月
3	3KW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	3KW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	2,900.00	2,900.00	1,841.64	2,900.00	2,900.00	1,841.64	1,058.36	2021年8月
4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516.00	7,516.00	6,703.11	7,516.00	7,516.00	6,703.11	812.89	2020年8月 [注]
5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2,190.00	2,190.00	1,113.36	2,190.00	2,190.00	1,113.36	1,076.64	2021年8月
合计			26,844.07	26,844.07	19,425.55	26,844.07	26,844.07	19,425.55	7,418.52	

[注]罩极电机、风机扩能建设项目项目 2020 年 8 月已达到预期产能，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投入运营，详见本报告三(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说明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注 1]	承诺效益 [注 1]	最近三年一期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9 月[注 4]		
1	罩极电机、风机扩能建设项目	170.16%	2,774.64	854.26	1,166.98	2,221.07	2,760.99	7,003.30	是[注 2]
2	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	3.30%	853.19	3.92	9.39	62.53	83.32	159.16	不适用[注 3]
3	3KW 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	7.28%	995.54	-113.86	-61.12	-21.91	-14.47	-211.36	不适用[注 3]
4	深圳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不适用
5	信息化升级建设项目								不适用

[注 1]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产值与预计产值计算；承诺效益为募投项目投产后年均净利润。

[注 2]罩极电机、风机扩能建设项目已投入运营并已结项，已达到预期产能和承诺效益。

[注 3]高效直流无刷电机产业化项目以及 3KW 及以下伺服电机系统产业化项目尚未建设完成投产，目前尚未达到预期效益。

[注 4]上述 2020 年 1-9 月份数据未经审计。